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2日收到独立董事于学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学会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限即将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于学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于学会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于学会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于学会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学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于学会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于学会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

议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高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在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同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杰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高杰女士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高杰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杰：女，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金融专家。1986年6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东北财经大学，担任教师；2001年3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国投期货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曾任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理事、郑州商品交易所战略咨询委员会委员、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监事；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客座教授。

高杰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高杰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